

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高要区江滨新城理工学院片区两宗用地场地平整工程(二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肇庆市高要区土地储备中心 地址：肇庆市高要区南兴三路二号 联系人：何冠辉 联系电话：19926908632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机构，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报名企业必须已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专业包括了建筑、市政公用工程等其中的一个或以上。服务范围为规划咨询、项目咨询，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本项目为高要区江滨新城理工学院片区两宗用地场地平整工程(二期)，根据江滨新城控制性详细规划结合现状建设条件要求，

		主要建设内容为场地土方平整、水塘抽水及临时排水渠的建设。 2. 服务内容：根据项目要求，开展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地点：肇庆市高要区江滨新城范围。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下浮区间 0-5%。 3. 计价标准：计价格[1999]1283 号，按批复概算款项为依据，以签订合同为准。
8	服务时间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等。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根据《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验收不合格的需要整改达到标准。
10	结算方式	1. 一次性付款——双方签订合同后，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并提交成果后，10 个工作日内支付编制费用。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当事人同意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民法典》等法律法



	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肇庆市高要区土地储备中心

2026 年 3 月 27 日

